津发改审〔2025〕267号

重庆市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关于省道S549线刁家社区至半边山段安全隐患整治工程可研的批复

重庆市江津区公路事务中心：

你中心《关于申请审批省道S549线刁家社区至半边山段安全隐患整治工程可研的函》（津路中心文〔2025〕79号)及相关附件资料收悉。根据区领导签批意见，经研究，现就有关事宜批复如下：：

一、为消除安全隐患，保障沿线人民群众安全便捷出行，同意实施该项目。

二、项目代码：2509-500116-04-01-117276。

三、项目法人：重庆市江津区公路事务中心。

四、项目建设地点：慈云镇刁家社区。

五、建设规模、标准及主要建设内容：

项目位于重庆市江津区慈云镇境内，起于刁家社区（S549桩号为K24+874.708），经刁家收费站下道口、半坡、毛家山，止于半边山与G348平交（终点处S549桩号为K30+088.480），全长5.214Km。主要建设内容主要包括：沿线路面、 交安设施、涵洞、边沟等工程的改造。

六、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：总投资849.83万元，其中工程费用771.53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53.55万元，基本预备费24.75万元。资金来源为区交通运输委统筹解决。

七、建设工期：14个月。

八、招标核准：详见附表。

九、请你单位接文后，按照本次批复的建设内容、建设规模、建设标准和投资等开展后续工作，待项目资金落实后方可开工建设，严禁以任何形式违规举债新增政府隐性债务。建设过程中要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、招标投标制、工程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，切实加强工程管理，确保工程质量、投资、工期控制到位。

附件：招标投标核准意见

重庆市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 2025年9月28日

抄送：区交通运输委、区财政局、区审计局、区统计局。

重庆市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9月28日印发

附件

省道S549线刁家社区至半边山段安全隐患整治工程

招标投标核准意见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  | 招标范围 | 招标组织形式 | 招标方式 | 不采用招标方式 |
| 全部招标 | 部分招标 | 自行招标 | 委托招标 | 公开招标 | 邀请招标 |
| 勘察 |   |   |   |   |   |   | √ |
| 设计 |   |   |   |   |   |   | √ |
| 施工 | √ |   |   | √ | √ |   |   |
| 监理 |   |   |   |   |   |   | √ |
| 重要材料及设备 |   |   |   |   |   |   | √ |
|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： 核准。请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章和相关规定，规范招标投标行为。重庆市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5年9月28日 |